**重庆市涪陵区珍溪镇人民政府文件**

珍溪府发〔2022〕128号

**重庆市涪陵区珍溪镇人民政府**

**关于成立珍溪镇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**

**工作推进领导小组的通知**

各村（社区）、镇属（辖）各部门

为进一步精准摸排我镇农村户厕问题数据的准确性，确保台帐清，底子明，分类整改到位，为我镇今后的农村厕所工作提供有效依据。结合我镇实际，特成立珍溪镇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工作推进领导小组。其成员如下：

组 长：刘彩虹 镇党委副书记、镇长

副组长：任成福 镇纪委书记

何 伟 镇副镇长

杨 进 镇副镇长

成 员：刘思强 镇党政办主任

王在东 镇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公室主任

段 林 镇党群办主任

余 剑 镇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公室主任

王 卫 镇纪委副书记

高 风 镇财政办主任

湛寅颖 镇经济发展办公室主任

鞠春梅 镇人大办副主任

郑 莹 镇产业发展服务中心主任

李真华 镇村镇建设服务中心主任

何肖文 镇农业服务中心主任

余 鹏 镇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队长

何曼丽 镇文化服务中心主任

杨 琪 镇退役军人服务站站长

秦 玥 镇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所长

罗 会 镇三资管理中心负责人

张 斌 镇人居环境办负责人

镇农村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工作推进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（镇人居环境办内），负责组织开展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工作，包括制定实施方案、宣传培训、监督检查、分类整改等，由何伟兼任办公室主任，张斌任办公室副主任，负责户厕问题摸排整改后续工作。

特此通知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重庆市涪陵区珍溪镇人民政府

2022年9月7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重庆市涪陵区珍溪镇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9月7日印发